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山金国际 公告编号:2024-057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7日以电子邮件向全体董事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公司于2024年12月19日(含当日)前收到全体董事的表决结果。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钦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舆情管理制度》。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刘钦先生、汪仁建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针对该事项召开了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捐赠事项的议案;

公司注重在经营发展中履行社会责任,积极为社会奉献爱心,用实际行动承担社会帮扶责任,根据《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预计2025年度公司及所属企业对外捐赠额度合计不超过400万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履行捐赠的具体实施及款项支付。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

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以上第二、五、六、七项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山金国际 公告编号:2024-058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7日以电子邮件向全体监事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以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公司于2024年12月19日(含当日)前收到全体监事的表决结果。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莺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以上第一、二、三项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山金国际 公告编号:2024-059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基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将其与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以下简称“山金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预计,预计2025年度发生的交易金额不超过36,500万元。关联董事刘钦先生、汪仁建先生回避表决,公司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已针对该事项召开了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年度预计金额	2024年1-11月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赤峰山金瑞鹏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铅锌精矿、合质金等	参考市场价格	35,000.00	20,161.44
接受关联人提供服务	山金集团及其附属企业	接受交易及劳务服务等	参考市场价格	1,480.00	181.93
商标使用	山金集团及其附属企业	商标许可标识等	协商确定	20.00	0.00
合计				36,500.00	20,343.37

注:1、2024年实际发生数据未经审计,下同;

2、在上述关联交易预计总额范围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各个关联人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剂,具体交易金额及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3、山金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黄金”)的母公司,山金集团及其附属企业是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为公司关联方。

4、由于山金集团、山东黄金旗下关联人数量众多,公司难以披露全部关联人信息,因此公司在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时采用简化披露的方式,其中预计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在300万以上且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的,单独列示上述信息,其他关联人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三)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11月发生金额	2024年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赤峰山金瑞鹏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铅锌精矿、合质金等	20,161.44	23,000.00	18.32%	12.34%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公告日期:2023年10月28日
接受关联人提供服务	山金集团及其附属企业	接受交易及劳务服务	181.93	1,000.00	0.04%	81.81%	
合计			20,343.37	24,000.00	-	15.24%	-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山金集团及其附属企业	锌锭	827.60	-	0.92%	-	-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山金集团及其附属企业	机器设备	54.00	-	0.10%	-	-

注:由于山金集团、山东黄金旗下关联人数量众多,公司难以披露全部关联人信息,因此公司在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时采用简化披露的方式,其中预计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在300万以上且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的,单独列示上述信息,其他关联人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163096115 6

法定代表人:李航

设立时间:1996年7月16日

注册资本:131,914.56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济南市历城区经十路2503号

主营业务:(以下限子公司经营)黄金地质探矿、开采;黄金矿山电力供应;汽车出租。(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黄金珠宝饰品提纯、加工、生产、销售;黄金选冶及技术服务;贵金属、有色金属制品提纯、加工、生产、销售;黄金矿山专用设备及物资、建筑材料的生产、销售;设备维修;批准范围的进出口业务及进料加工、“三来一补”业务;计算机软件开发;企业管理及会计咨询,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4年9月30日,山金集团资产总额22,187,131.82万元、净资产7,494,871.08万元;2024年1-9月,山金集团营业收入19,046,278.58万元,净利润303,680.25万元(未经审计)。

2、赤峰山金瑞鹏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426772204978Q

法定代表人:冀国庆

设立时间:2005年3月10日

注册资本:4,9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翁牛特旗梧桐花镇政府所在地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金属矿石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银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销售;棉、麻销售;棉花收购;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林业产品销售;木材销售;饲料原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豆及薯类销售;谷物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离岸贸易经营;肥料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报关业务;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4年9月30日,赤峰山金瑞鹏贸易有限公司资产总额530,459.76万元、净资产44,051.30万元;2024年1-9月,赤峰山金瑞鹏贸易有限公司营业收入4,020,573.39万元,净利润2,140.91万元(未经审计)。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为山东黄金,山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山东黄金45.3032%股权,山金集团是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母公司,赤峰山金瑞鹏贸易有限公司是山金集团控制的下属单位,山金集团及其附属企业均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人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且经公开渠道查询,关联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交易的定价政策和依据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为日常生产经营中正常的业务往来,交易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山金集团下属公司的销售交易主要是销售锌精粉及合质金,双方对矿产品的结算价格主要依据上海有色网和上海黄金交易所的价格为基准,采用款到发货,与其他客户一致。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山金集团下属公司签订了黄金交易业务委托代理服务协议,双方根据上海黄金交易所要求开立结算账户,服务收费根据上海黄金交易所章程和市场状况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山金集团下属公司签订劳务服务是基于双方实际的业务需求,由双方根据市场状况协商确定服务费。

公司2025年度预计进行的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事项符合市场规则,是与关联人基于各自的优势,发挥双方在业务上的协同效应,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也不会对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调控利润、向关联人输送利益以及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占公司同类业务的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形成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本次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属于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管理需要,定价政策遵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3、日常关联交易的协议书。

特此公告。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山金国际 公告编号:2024-060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充分利用金融衍生品市场,有效减少贵金属及有色金属现货市场价格波动对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贸易的影响,保证经营业绩的相对稳定,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盛蔚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海南盛蔚贸易有限公司、宁波永盛融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上海盛鸿融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YTSH SINGAPORE PTE.LTD.拟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内容

1、交易目的

为规避因价格和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影响和风险,确保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稳定,公司子公司拟在遵守国家政策法规的前提下,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生产经营水平和抗风险能力。

2、交易品种及交易工具

公司子公司主要开展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与公司产品同类的流动性较强的交易品种。主要包括黄金、白银等贵金属和铅、锌、铜、铝、锡、镍等有色金属的期货和期权合约;以及为规避上述交易品种外汇波动风险的外汇期货、期权、远期和互换等。

3、交易场所

上海期货交易所、上海黄金交易所、纽约商品交易所(COMEX)、伦敦金属交易所(LME)、伦敦金银市场协会(LBMA)、新加坡交易所、香港交易所、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以及资信优质的银行、期货公司等金融机构。

4、交易规模

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90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货币,且动用的交易保证金金额在任意时点均不超过7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其他货币;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5、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从事该交易的情况。

6、有效期

有效期为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本次额度生效后,前次审议剩余额度自动失效。

二、审议程序

2024年12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该业务不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

该业务涉及金额达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标准,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必要性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贵金属和有色金属矿采选及金属贸易。随着市场经济活动复杂性增强、影响金属价格、结构、供求关系等因素错综复杂,单一采选和贸易模式的盈利空间缩小、业务模式的延伸升级势在必行。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交易能够有效降低价格大幅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在开展金属贸易业务的同时,利用自身资源和平台优势从事相关的衍生品交易业务,可降低金属价格波动风险并获得金属贸易的延伸收益,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模式的转型升级,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四、开展衍生品业务的准备情况

公司制定了《衍生品投资业务管理制度》和《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并成立了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管理体系和职能部门。公司在交易决策、交易授权、交易实施、交易结算、交易报告、货权与头寸监管、账户及资金监管、风险监控及内部控制等流程配备了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专业人员,并严格按照上述业务管理制度开展具体工作。

五、衍生品交易业务风险分析和风险控制措施

1、市场风险及对策

由于金融衍生品市场自身存在着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在进行衍生品交易业务操作时,需要对价格走势做出合理的预判。一旦价格预测发生偏离,可能会影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效果。

公司严格执行已建立的《衍生品投资业务管理制度》和《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通过完善的内部决策程序形成对价格走势的合理判断;公司将衍生品交易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严格控制交易头寸;公司子公司严格按照审批确定后的方案进行操作,并由公司风险控制部门进行审核和监督,确保交易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2、资金风险及对策

交易保证金逐日结算制度可能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资金流动性风险,公司可能面临或出现未能及时补足交易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造成实际损失的风险。

公司将合理调度资金用于衍生品交易业务,严格控制衍生品交易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

3、信用风险及对策

交易价格出现对交易对方不利的大幅度波动时,交易对方可能违反合同的相关规定,取消合同,造成公司损失。

公司将建立客户的信用管理体系,在交易前按公司合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程序对交易对方进行资信审查,确定交易对方有能力履行相关合同。

4、技术风险及对策

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可能会给公司造成损失。

公司设立符合要求的交易、通讯及信息服务设施系统,保证交易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

六、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的规定进行确认计量,公司进行衍生品交易业务选择的交易场所和交易品种市场流动性较强,价格透明度高,成交活跃,成交价格和结算价格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公司每月均进行公允价值计量与确认。

公司衍生品交易业务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遵循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及其指南等相关规定,对拟开展的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并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中。

七、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1、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能有效利用衍生品市场的保值和对冲功能,合理降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生产产品和金属贸易中由于价格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有效控制公司经营风险,并获得大宗商品交易的延伸收益,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衍生品投资业务管理制度》和《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形成了较为完整的风险管理体系,确保交易风险可控。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决议;

3、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关于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5、关于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特此公告。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山金国际 公告编号:2024-061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的部分被担保对象资产负债率超70%,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4年12月19日,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金国际”)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额度为455,400.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99,40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256,000.00万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本次额度生效后,前次审议剩余额度自动失效。如单笔担保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担保终止时止,具体的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担保总额度可循环使用,但公司在任一时点的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不超过455,400.00万元。上述担保额度可在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

二、担保额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本公告日担保余额(万元)	预计担保总额度(万元)	预计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山金国际	一、资产负债率小于70%的被担保方						
	青海大柴旦矿业有限公司	90%	18.23%	6,400.00	6,400.00	0.55%	否
	Sino Gold Tenya (HK) Limited	100%	3.84%	0.00	73,000.00	6.31%	否
	YTSH SINGAPORE PTE.LTD.	96.60%	53.44%	0.00	20,000.00	1.73%	否
	Osino Mining Investments Limited	100%	34.93%	0.00	100,000.00	8.65%	否
	二、资产负债率大于70%的被担保方						
	海南盛蔚贸易有限公司	100%	86.80%	36,000.00	36,000.00	3.11%	否
	上海盛鸿融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6.60%	75.73%	8,000.00	10,000.00	0.87%	否
	宁波永盛融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89.76%	0.00	10,000.00	0.87%	否
	OsinoGold Exploration and Mining (Pty) Ltd.	100%	566.91%	0.00	200,000.00	17.30%	否
合计				50,400.00	455,400.00	39.39%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青海大柴旦矿业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名称:青海大柴旦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大柴旦”)

成立日期:2000年7月11日

注册地点:青海省海西州大柴旦行委

法定代表人:王俊新

注册资本:194,838,510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地质勘查技术服务;选矿;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金银制品销售;选矿(除稀土、放射性矿产、钨);金属矿石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矿物洗选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矿产资源勘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公司持有青海大柴旦90%股权。

2、被担保人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青海大柴旦90%股权;青海省第一地质勘查院持有青海大柴旦5%股权;大柴旦行政委员会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有青海大柴旦5%股权。

3、被担保人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青海大柴旦资产总额为180,672.85万元、负债总额为33,779.90万元、银行贷款总额为9,4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4,555.14万元、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00万元、净资产为146,892.95万元;2023年度,青海大柴旦营业收入为121,219.41万元、利润总额77,346.34万元、净利润为58,098.37万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青海大柴旦资产总额为229,989.87万元、负债总额为41,931.06万元、银行贷款总额为7,9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29,180.61万元、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00万元、净资产为188,058.81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青海大柴旦营业收入为160,224.91万元、利润总额112,441.32万元、净利润为84,276.25万元。

青海大柴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Sino Gold Tenya(HK) Limited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名称:Sino Gold Tenya(HK) Limited(以下简称“澳华香港”)

成立日期:2007年11月19日

注册地点: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15号置地广场爱丁堡公爵大厦33楼(33/F, Edinburgh Tower, The Landmark 15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kong)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澳华香港为上海盛蔚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盛蔚”)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澳华香港100%股权,澳华香港间接持有境内公司黑河洛克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95%股权。

2、被担保人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上海盛蔚100%股权;上海盛蔚持有澳华香港100%股权。

3、被担保人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澳华香港资产总额为57,405.29万元、负债总额为2,196.48万元、银行贷款总额为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2,196.48万元、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00万元、净资产为55,208.81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0.00万元、利润总额为-62.85万元、净利润为-62.85万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澳华香港资产总额为57,527.02万元、负债总额为2,209.09万元、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2,209.09万元、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00万元、净资产为55,317.93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为0.00万元、利润总额为67.56万元、净利润为67.56万元。

澳华香港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YTSH SINGAPORE PTE.LTD.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名称:YTSH SINGAPORE PTE.LTD.

成立日期:2018年3月1日

注册地点:04, 16, 160, Robinson Road 068914, Singapore

法定代表人:郭斌

注册资本:2000万美元

主营业务:金属材料及其制品的批发、零售等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YTSH SINGAPORE PTE.LTD.为上海盛鸿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YTSH SINGAPORE PTE.LTD.96.60%股权。

2、被担保人股权结构

上海盛鸿持有YTSH SINGAPORE PTE.LTD.100%股权。

3、被担保人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YTSH SINGAPORE PTE.LTD.资产总额为48,059.53万元、负债总额为24,283.84万元、银行贷款总额为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24,239.66万元、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00万元、净资产为23,775.69万元;2023年度,YTSH SINGAPORE PTE.LTD.营业收入为12,829.45万元、利润总额为6,526.68万元、净利润为5,412.93万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YTSH SINGAPORE PTE.LTD.资产总额为56,687.80万元、负债总额为30,295.36万元、银行贷款总额为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30,245.14万元、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00万元、净资产为26,392.44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YTSH SINGAPORE PTE.LTD.营业收入为384,400.85万元、利润总额为3,894.76万元、净利润为3,244.36万元。

YTSH SINGAPORE PTE.LTD.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OsinoMining Investments Limited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名称:Osino Mining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OMIL”)

成立日期:2022年3月23日

注册地址:毛里求斯

注册资本:100美元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OMIL为Osino Holdings Corp.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Osino Holdings Corp.100%股权。OMIL间接持有拥有Twin Hills金矿项目的OsinoGold Exploration and Mining (Pty) Ltd.100%股权。

2、被担保人股权结构:海南盛蔚间接持有Osino Holdings Corp.100%股权,Osino Holdings Corp.持有OMIL100%股权。

3、被担保人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OMIL资产总额为46,011.83万元、负债总额为16,072.49万元、银行贷款总额为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6,027.15万元、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00万元、净资产为29,939.34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OMIL营业收入为0万元、利润总额为571.63万元、净利润为571.63万元。

(五)海南盛蔚贸易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名称:海南盛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盛蔚”)

成立日期:2023年12月14日

注册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兴洋大道181号205室-11093

法定代表人:欧新功

注册资本:500,000,000元

主营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公司持有海南盛蔚100%股权。

2、被担保人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海南盛蔚100%股权。

3、被担保人主要财务状况

海南盛蔚2023年12月14日注册成立,无以前年度财务数据。

截至2024年9月30日,海南盛蔚资产总额为240,736.37万元、负债总额为208,954.10万元、银行贷款总额为36,0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72,954.10万元、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00万元、净资产为31,782.27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海南盛蔚营业收入为191,631.88万元、利润总额为-491.45万元、净利润为-417.73万元。

海南盛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六)上海盛鸿融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盛鸿融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盛鸿”)

成立日期:2016年8月31日

注册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

法定代表人:欧新功

注册资本:293,790,000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公司持有上海盛鸿96.60%股权。

2、被担保人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上海盛鸿96.60%股权;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海盛鸿3.40%股权。

3、被担保人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海盛鸿资产总额为165,770.36万元、负债总额为132,792.77万元、银行贷款总额为14,144.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32,631.90万元、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00万元、净资产为32,977.59万元;2023年度,上海盛鸿营业收入为351,209.39万元、利润总额为1,901.67万元、净利润为1,419.14万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上海盛鸿资产总额为129,507.17万元、负债总额为98,077.97万元、银行贷款总额为18,999.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97,650.07万元、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00万元、净资产为31,429.20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上海盛鸿营业收入为195,540.38万元、利润总额为-2,113.99万元、净利润为-1,548.39万元。

上海盛鸿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七)宁波永盛融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名称:宁波永盛融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盛贸易”)

成立日期:2018年7月9日

注册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慈湖人家313号301室

法定代表人:欧新功

注册资本:100,000,000元

主营业务:金属材料及其制品、矿产品、金银制品、金银饰品、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外)、建筑材料、纺织原料、塑料原料、日用品、橡胶及其制品、五金产品、玻璃制品、初级农产品、钢材、焦炭(无储存)的批发、零售;金属材料及其制品、白银制品的租赁;仓储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供应链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公司持有永盛贸易100%股权。

2、被担保人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永盛贸易100%股权。

3、被担保人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永盛贸易资产总额为52,829.33万元、负债总额为44,135.18万元、银行贷款总额为5,0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44,051.31万元、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00万元、净资产为8,694.15万元;2023年度,永盛贸易营业收入为439,069.54万元、利润总额为-1,565.31万元、净利润为-1,174.10万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永盛贸易资产总额为104,456.22万元、负债总额为93,759.51万元、银行贷款总额为5,0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93,205.25万元、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00万元、净资产为10,696.71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永盛贸易营业收入为577,992.35万元、利润总额为4,846.70万元、净利润为3,502.56万元。

永盛贸易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八)Osino Gold Exploration and Mining (Pty) Ltd.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名称:Osino Gold Exploration and Mining (Pty) Ltd.(以下简称“Osino Gold”)为新收购的纳米比亚持有Twin Hills金矿项目的开发实体。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该公司为Osino Namibia Holdings (Pty) Ltd.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Osino Gold 100%股权。根据《238号采矿证》附加的条件:(1)“纳米比亚弱势群体”在Osino Gold 管理层(包含董事会)所占席位至少为20%;且(2)“纳米比亚弱势群体”持有Osino Gold至少5%有表决权股份。后续Osino Gold需进行相应调整以满足上述《238号采矿证》中的附加条件。

2、被担保人股权结构:海南盛蔚间接持有Osino Namibia Holdings (Pty) Ltd.100%股权,Osino Namibia Holdings (Pty) Ltd.100%持有Osino Gold 100%股权。

3、被担保人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Osino Gold资产总额为7,137.38万元、负债总额为40,462.43万元、银行贷款总额为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40,276.06万元、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00万元、净资产为-33,325.05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Osino Gold营业收入为0万元、利润总额为-2,792.80万元、净利润为-2,792.80万元。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计划为子公司的融资提供总计不超过455,400.00万元的担保总额度,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由公司最终签署的担保合同确定。担保用途是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项目贷款、并购贷款、开具保函和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因业务经营需要对外承担的责任和义务等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保证责任担保等方式。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子公司担保总余额为50,4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36%;若上述担保额度全部实施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455,4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9.39%;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公司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

六、董事会